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 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 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lue River Holdings Limited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8)

内幕消息 預期虧損減少

Blue River Holdings Limited藍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與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該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初稿及本公司其他現有可得資料而作出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於該年度將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6億港元,相對2022年年度(「2022年年度」)之股東應佔虧損約16億港元。

該年度的預期虧損減少主要由於並無來自持作買賣之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之公平價值虧損,而2022年年度的公平價值虧損淨額約為10億港元(已抵銷相關遞延稅項撥入約1億港元)。

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於該年度之全年業績最終訂稿。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局就本集團於該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初稿及本公司其他現有可得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而作出之初步評估,其(a)可能因受其他一系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物業及其他資產估值)所影響而須調整及修訂及(b)有待董事局進一步審閱。本集團於該年度之實際業績或與本公告所披露者不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計於2023年6月29日刊發本公司於該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Blue River Holdings Limited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何詩雅

香港,2023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下列本公司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柯偉俊余仲良Marc TSCHIRNER藍章華

沈慶祥